

山东弘宇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更换山东弘宇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魏旭东先生因工作变更，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兹委派王威先生（简历附后）接替魏旭东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思远先生和王威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魏旭东先生在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07 月 30 日

王威先生简历如下：

王威先生，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现任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高级业务经理。从业至今参与了隆玛科技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推荐、上海雅仕202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凯智创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推荐等多个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无监管机构处罚记录。